



高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高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高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支出预算总表》
- 十一、《财政拨款预算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高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高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市发改委是主管经济发展工作的市人民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职责是：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负责监测全市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趋势；承担规划全市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布局的责任；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推进全市持续发展，负责节能减排的综合协调和全市应对气候变化工作；贯彻执行国家价格方针、政策、法律和法规；监督执行国家价格法律、法规和政策；制定全市价格总水平调控计划；开展成本调查、价格成本监审和价格研究；组织开展价格鉴证、认证、裁定，以及关系国计民生重要商品服务价格及收费标准调定的可行性论证等。

制定粮食流通监督检查相关制度，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規实施粮食流通监督检查，负责全市粮食流通的监督检查的指导和监督。负责高安市市级储备粮行政管理，监督检查高安市市级储备粮的数量、质量和储存安全，制定高安市市级储备粮管理的技术规范并监督执行。负责全市社会粮食流通的统计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全市粮食流通统计制度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市粮食系统财务及内部审计工作，负责对全市国有粮食企业国有资产的监管及事权管理。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高安市发改委共有预算单位 1 个。编制人数 67 人，其中：行政编制 36 人、工勤编 1 人、全额补助事业编制 19 人，自收自支事业编制 11 人。实有人数 168 人，其中：在职人数 68 人，包括行政人员 36 人、工勤编 1 人、全额补助事业人员 19 人、自收自支 11 人、转业士官 1 人；全额补助退休人员 96 人、自收自支退休人员 3 人、遗属补助 1 人。下设秘书股、人事教育股、国民经济综合股、体改股、军民融合办公室、固定资产投资股、重大项目建设服务中心、地区经济、农村经济股、产业协调股、经济与外贸股、服务业发展办公室、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股、社会发展股、交通协调股、能源股、行政服务股、市公共资源监督管理办公室、价格收费管理股、价格成本监审股、价格认定监督管理局、粮食调控股、安全仓储与科技股、执法监督股、平安办、党建办、党风政风监督室、国防动员办公室、工会等科室。

第二部分 高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高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2024 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市发改委部门收入预算总额为 1339.8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 1201.21 万元增加 138.66 万元,增加 11.54%。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39.87 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 100%,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38.66 万元,增加 11.54%。其他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不变。上年结转 0 万元,较上年不变。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市发改委支出预算总额为 1339.87 万元,较 2023 年支出预算总额 1201.21 万元增加 138.66 万元,增加 11.54%。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974.87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72.76%,较上年基本支出 926.21 万元增加 48.66 万元,增加 5.25%;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727.8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9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41.1 万元。项目支出 365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27.24%,较上年项目支出 275 万元增加 90 万元,增加 32.72%;其中: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65 万元,其他国防支出 10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6.62 万元,

占 2024 年支出预算总额的 70.65%，较上年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14.6 万元增加 32.02 万元，增加 3.5%；国防支出 100 万元，占 2024 年支出预算总额的 7.46%，较上年国防支出增加 10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32 万元，占 2024 年支出预算总额的 16.59%，较上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4.33 万元减少 2.01 万元，减少 0.9%；住房保障支出 70.93 万元，占 2024 年支出预算总额的 5.3%，较上年住房保障支出 62.28 万元增加 8.65 万元，增加 13.89%。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727.83 万元，占 2024 年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 54.32%，较上年工资福利支出 641.59 万元增加 86.24 万元，增加 13.44%；商品和服务支出 470.94 万元，占 2024 年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 35.15%，较上年商品和服务支出 406.88 万元增加 64.06 万元，增加 15.74%；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41.1 万元，占 2024 年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 10.53%，较上年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52.74 万元减少 11.64 万元，减少 7.62%。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市发改委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1339.8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 1201.21 万元增加 138.66 万元，增加 11.54%。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6.62 万元，

国防支出 10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3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0.93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974.8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 926.21 万元增加 48.66 万元，增加 5.25%；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727.8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9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1.1 万元。项目支出 36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 275 万元增加 90 万元，增加 32.72%；其中：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65 万元，其他国防支出 100 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4 市发改委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4 市发改委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4 市发改委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 105.9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 131.88 万元减少 25.94 万元，下降 19.65%。其中办公费 31.2 万元，印刷费 5 万元，取暖费 5.82 万元，差旅费 1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6 万元，工会经费 5.61 万元，福利费 0.6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6.64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过紧日子”，办公费、三公经费预算减少。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市发改委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1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到 2023 年 10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1 部，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无。

(九) 2024 年项目情况说明

为了进一步深化投资体制改革，减少微观管理事务和投资审批事项，完善和加强宏观调控，强化全市项目发展战略规划的引导和约束作用，2024 年我委安排了项目包装及跑项争资经费和项目前期经费两个项目，涉及财政拨款 265 万元。详见附表

(1) 项目概述。我委立足本职工作要求，以发展全市宏观经济运行、总量平衡、经济安全和总体产业安全等重要问题为支撑，着力做好稳投资和推进重大项目建设。紧抓重大项目建设，增强发展后劲。深度谋划储备项目；加快推进项目建设；紧抓跑项争资工作。狠抓服务业发展，积极调整产业结构。坚持目标导向；突出特色亮点。

(2) 立项依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

划和相关政策，根据江西省政府投资管理办法进行项目包装的。

(3) 实施主体。高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4) 实施方案。按照 2024 年高安市在建重点项目建设督查方案进行的。及时通报排名；加强分析研判；严格督办整改；完善推进衔接；按实落实奖惩。

(5) 实施周期。①定期督查，针对纳入重点在建督查范围的项目每月月初、月末进行两轮全覆盖督查；②不定期督查，根据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要求随时开展专项督查，并专报反馈督查情况。

(6) 年度预算安排。项目预算总额为 265 万元，其中包装及跑项争资经费 195 万元，项目前期经费 70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指标说明
项目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立项依据充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
		立项程序规范性	立项程序规范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相关性	基本符合项目业绩水平与资金量相配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性	经市委市政府审核批复
过程指标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率	100%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预算执行率	$n \geq 95\%$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预算执

				行率=(实际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健全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争取上级资金项目	$n \geq 19$ 个	投资、产业、社会、农业各股室申请项目个数
	产出质量	已申报项目通过率	$n \geq 80\%$	申报省重点、省大中型、专项债券项目通过率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n \geq 1\%$	申报项目前期工作完成度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及时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做比较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	促进经济发展	提高	重大项目考核排名及争取上级资金金额
	可持续性发展	可持续性发展	提高	进一步提高
	服务对象或社会公众满意率	全市人民服务满意率	$n \geq 9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二、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市发改委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21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8万元。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

公务接待费16万元,比上年相比减少4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控制接待标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万元,比上年相比减少4万元,主要原因是控制车辆使用,减少出差使用公车次数。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是车辆购置及相关事项由市机关事务局同意管理。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 1、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 3、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3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对部门预算中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明细到项级),结合部门实际,参照《2023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规范说明进行解释。

- 1、一般公共服务(类):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 2、财政事务(款):反映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 3、行政运行(项):指财政局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 5、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 6、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301001]高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1,339.87	974.87	365.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6.62	681.62	265.00
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946.62	681.62	265.00
2010401	行政运行	681.62	681.62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65.00		265.00
203	国防支出	100.00		100.00
99	其他国防支出	100.00		100.00
2039999	其他国防支出	100.00		1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32	222.32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2.32	222.3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1.10	141.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22	81.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93	70.93	
02	住房改革支出	70.93	70.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93	70.93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301001]高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 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 金预算支 出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1,339.87	一、本年支出	1,339.87	1,339.87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39.8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46.62	946.6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防支出	100.00	1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32	222.32		
		住房保障支出	70.93	70.93		
收入总计	1,339.87	支出总计	1,339.87	1,339.8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301001]高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339.87	974.87	365.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6.62	681.62	265.00
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946.62	681.62	265.00
2010401	行政运行	681.62	681.62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65.00		265.00
203	国防支出	100.00		100.00
99	其他国防支出	100.00		100.00
2039999	其他国防支出	100.00		1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32	222.32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2.32	222.3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1.10	141.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22	81.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93	70.93	
02	住房改革支出	70.93	70.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93	70.9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301001]高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974.87	868.93	105.9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27.83	727.83	
30101	基本工资	251.51	251.51	
30102	津贴补贴	82.14	82.14	
30103	奖金	155.36	155.36	
30107	绩效工资	39.59	39.5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1.22	81.2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49	31.4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23	15.2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7	0.37	
30113	住房公积金	70.93	70.9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94		105.94
30201	办公费	31.20		31.20

30202	印刷费	5.00		5.00
30208	取暖费	5.82		5.82
30211	差旅费	10.00		1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6.00		16.00
30228	工会经费	5.61		5.61
30229	福利费	0.67		0.6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5.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64		26.6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1.10	141.10	
30305	生活补助	3.03	3.03	
30307	医疗费补助	19.41	19.41	
30309	奖励金	115.20	115.2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6	3.46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301001]高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	7	8
301001	高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1.00				16.00	5.00	5.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301001]高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支出预算总表

科目名称	合计	结转下年
**	1	2
合计	1,339.8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6.62	
国防支出	100.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32	
住房保障支出	70.93	

财政拨款预算表

科目名称	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1,339.87	1,339.8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6.62	946.62		
国防支出	100.00	100.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32	222.32		
住房保障支出	70.93	70.9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项目包装及跑项争资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1-高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高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5	
	其中：财政拨款	195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项目包装及跑项争资经费是积极梳理可立项的项目，争取上级资金，促进重大项目建设，保证重点项目保质保量的落地，提高经济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的使用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4年争取省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个数	≥2个
		2024年争取中央资金项目个数	≥1个
		2024年争取专债项目个数	≥5个
	质量指标	新开工项目、续建项目、竣工项目投资率	≥80%
	时效指标	项目投资计划转发用时	20个工作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全市经济提高比例	≥1%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岗位	≥10个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项目前期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1-高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高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0
		其中：财政拨款	7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项目前期经费做好重大项目开工之前备案、立项、批复、土地等准备工作，促进我市重大项目及时开工，加快重大项目建设进度，提高经济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利用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4年申报省重点项目的数量	≥2个
		2024年申报专债项目数量	≥10个
		2024年申报省大中型项目数量	≥20个
	质量指标	已申报项目前期工作完工率	≥80%
	时效指标	项目是否及时开竣工	按时开竣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全市经济提高比例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9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部门名称	高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当年预算情况(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1,339.87		
其中:财政拨款	1339.87	其他经费	0
支出预算合计	1,339.87		
其中:基本支出	974.87	项目支出	365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紧抓重大项目建设,增强发展后劲。深度谋划储备项目:加快推进项目建设:紧抓跑项争资工作。目标2:狠抓服务业发展,积极调整产业结构。坚持目标导向;突出特色亮点。目标3:坚持绿色低碳发展,建设生态文明。数字化“云平台”助力能耗双控:打造生态文明示范样板。目标4:强化粮食能源安全,守住发展底线。不断夯实粮食安全基础:切实加强上下沟通衔接;扎实推进重点工程建设。目标5:编制和执行全市价格改革规划,拟订并组织实施价格政策:目标6:负责政府定价目录内商品价格的管理,拟订价格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延伸服务及相关设备材料等价格和费用的管理:目标7:注重学习教育,进一步夯实党建基础。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4年申报省大中型项目个数	≥20个
		2024年申报专债项目个数	≥10个
		2024年新增服务业入规企业个数	≥5个
		2024年申报省重点项目个数	≥2个
	质量指标	2024年项目实际完成投资占总投资的比例	≥70%
	时效指标	项目是否按照计划开工时间、计划竣工时间进行的	以项目申报的时间为依据
	成本指标	项目立项、科研、土地评估可节省的成本数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我市服务业、固定资产投资比例	≥5%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相关的就业岗位	≥2%
	生态效益指标	控制能耗,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单位的满意度	≥90%